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绿网天下（福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作为绿网天下（福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网天下”）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以下简称《股票发行业务细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下简称《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绿网天下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本次专项核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第一次股票发行

经公司 2014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发行普通股 2,4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实际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于 2014 年 12 月 29 日前存入公司在招商银行厦门金榜支行的账户（账号为 592903054810501），汇入金额为 30,000,000.00 元，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相关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8,437,396.22 元。该次发行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14）第 350ZA0274 号验资报告。

2、第二次股票发行

经公司 201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15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发行普通股 6,8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实际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5.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0,000,000.00 元。募集资金于 2015 年 5 月 21 日前存入公司在工行厦门软件园支行的账户（账号为 4100200119200061029），汇入金额为 170,000,000.00 元，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相关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67,398,981.13 元。该次发行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15)第 350ZB0034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00 元，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相关费用后剩余 28,437,396.22 元。认购账户为：招商银行厦门金榜支行)的账户（账号为 59290305481050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00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 元。

2、公司于 2015 年 4 月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170,000,000 元，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相关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67,398,981.13 元。认购账户为：工行厦门软件园支行的账户（账号为 4100200119200061029）。本次定向发行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绿网天下（福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3469 号），在取得股份登记函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以及支付公司业务支出的情形。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67,398,981.13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0.0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 2016 年 8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2016 年 9 月 18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拟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的决议。2016 年 9 月 18 日，绿网天下连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软件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并于同日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将剩余募集资金转入该账户。

2016 年 12 月 1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的决议。2016 年 12 月 16 日，绿网天下连同天风证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软件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本核查报告出具日，公司履行了三方监管协议中约定的义务，对募集资金实行专项

账户集中管理，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截止日余额（元）
绿网天下（福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软件园支行	4100200119200076243	0.00
短期理财产品一金麒麟 1 号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0134558	0.00
短期理财产品一流动利 A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98025112	0.00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00 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该募集资金用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加大公司研发及市场推广投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00 元，公司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中募集资金预定使用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部分募集资金在实际使用中用途发生变更，具体如下：

1、公司购买厦门市软件园三期研发区一期工程房地产作为公司的办公及研发场所，支付购房款 7,857,240.00 元。

2、公司以募集资金归还 2014 年公司借入的一年期短期借款 3,000,000.00 元。

3、为加强公司研发实力，加快公司产品和技术升级，公司以募集资金投资教百（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投资金额 7,000,000.00 元。

4、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固定资产投入总计 637,605.11 元。

对于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2016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议案，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进行披露。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一次募集资金 30,000,000.00 元，扣除中介机构费和

其他发行相关费用后剩余 28,437,396.22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0 元，使用募集资金 28,437,396.22 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厦门市软件园三期高速路以北研发区一期工程 A01 号楼 2501、2502、2503、2504、2601、2602、2603、2604、2701、2702、2703、2704 单元房地产作为公司的办公及研发场所。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偿还购房款本金 7,857,240.00 元。

2、归还 2014 年公司借入的一年期短期借款 3,000,000.00 元。

3、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用于研发投入总计 3,511,821.68 元。

4、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资教百（上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投资金额 7,000,000.00 元。

5、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用于存货投入总计 873,470.22 元。

6、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设备投入总计 637,605.11 元。

7、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员工薪酬、市场推广费用等所需的流动资金总计 5,557,259.21 元。

（二）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 170,000,000 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该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加大公司研发及市场推广投入。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绿网天下（福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3469 号）。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公司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部分募集资金在实际使用中用途发生变更，具体如下：

1、公司为购买厦门市软件园三期研发区一期工程房地产作为公司的办公及研发场所向银行贷款，公司以募集资金偿还购房贷款本金及利息共计 6,834,343.47 元。

2、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固定资产投入总计 4,390,143.73 元。

对于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2016 年 10 月 11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议案，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进行披露。

综上，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二次募集资金 170,000,000.00 元，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相关费用后剩余 167,398,981.13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0.00 元，使用募集资金 167,398,981.13 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厦门市软件园三期高速路以北研发区一期工程 A01 号楼 2501、2502、2503、2504、2601、2602、2603、2604、2701、2702、2703、2704 单元房地产作为公司的办公及研发场所。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偿还购房款本金及利息共计 6,834,343.47 元,其中本金 5,534,666.62 元，利息 1,299,676.85 元。

2、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用于研发投入总计 43,415,689.05 元。

3、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用于硬件产品定制开发投入总计 15,349,397.96 元。

4、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用于存货投入总计 30,577,686.60 元。

5、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设备投入总计 4,390,143.73 元。

6、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员工薪酬、市场推广费用等所需的流动资金总计 66,831,720.32 元。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1、公司以前年度存在违反《股票发行业务细则》的相关规定，在取得股份登记函前，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2、公司以前存在未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3、公司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情况。

针对两次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过程中存在的提前使用募集资金以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张锡聪先生出具《承诺函》：“未来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规定，杜绝任何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如本人违反承诺给挂牌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二）公司建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完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的具体规定，明确各方义务和责任，对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决策主体追究其责任。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遵守该制度。

（三）公司与主办券商、托管银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由三方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进行监督，以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

（四）公司组织学习和培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切实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确保类似事件不再发生。

五、核查结论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一定向发行（一）》、《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的解答（二）—连续发行》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的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绿网天下（福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签署页）

